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8102)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收購上海復控華龍微系統技術有限公司的51%權益

獨立財務顧問



御泰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概要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日，本公司與復旦科技產業訂立收購協議，涉及按現金代價人民幣15,300,000元(或約17,000,000港元)，收購復控華龍的51%權益。

復控華龍主要於中國從事芯片應用及微系統集成。主要業務涉及信息通訊、導航、電力及多媒體信息終端等領域。

透過收購事項，本公司與復控華龍將在技術、研發及製造等方面互相提供支援，尤以片上系統(SOC)為然。此外，本公司將可擴展於無線射頻識別技術(RFID)、手持式終端及無線抄錶系統等項目，而董事預期，這些項目長遠發展潛力龐大。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及第20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故須經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始可作實。本公司將盡快向其股東寄發通函。該通函將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的其他資料、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以及就批准(其中包括)收購協議預計進行的交易(如有)而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收購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日

訂約戶： 復旦科技產業（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

將予收購的資產： 復控華龍的51%權益

代價

根據收購協議應付的代價為人民幣15,300,000元(或約17,000,000港元)，須於完成日期，全數以現金支付。代價是參考復控華龍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9,935,000元(或約33,261,000港元)之約51%釐定，較該資產淨值溢價約0.2%。代價是按正常商業條款，經以公平原則進行磋商後釐定。董事認為，收購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計劃以內部資源支付收購事項的代價。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復控華龍將成為本集團持有51%權益之附屬公司，因此其資產及財務業績將綜合於本集團賬目內。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其中包括)達成下列各條件後,方可作實:

1. 復旦科技產業的董事會批准收購事項;
2. 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收購事項;
3. 向有關監管當局領取關於收購事項的所有審批;及
4. 本公司成功於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之公開拍賣上投得復控華龍的51%權益。

完成

待收購協議所述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後,須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或訂約方可能同意的較後日期)完成,否則收購協議將告失效。

進行收購事項的原因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是一間於中國設計集成電路(IC)及集成系統公司,主要從事IC設計及銷售。目前,本集團的產品可廣泛地應用,包括IC卡、電力電子、汽摩電子、通訊電子、及消費電子等產品。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目標是成為中國國內IC設計行業之優秀領導企業,達成讓國產電子產品擁有「復旦芯」的使命。

有關復旦科技產業的資料

復旦科技產業於中國註冊成立及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復旦科技產業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並持有109,620,0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7.76%。復旦科技產業之90%權益由上海商投持有,而餘下10%權益由復旦大學持有。

有關復控華龍的資料

復控華龍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在中國成立，其註冊股本為人民幣30,000,000元，為復旦科技產業全資擁有。其主要於中國從事芯片應用及微系統集成。自成立以來及於業務重組中，繼承由上海商投全資擁有之上海華龍信息技術開發中心的專業人才。該中心累積達12年片上系統及微系統開發經驗及擁有27項申請登記中之專利。復控華龍現時之業務涉及信息通訊、導航、電力及多媒體信息終端等領域。

按照復控華龍根據中國會計準則所編制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復控華龍的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9,935,000元(或約33,261,000港元)及由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除稅前及除稅後之虧損約為人民幣65,000元(或約72,000港元)。

從收購事項預計可獲得的利益

透過收購事項，本公司與復控華龍將在技術、研發及製造等方面互相提供支援，尤以片上系統(SOC)為然。董事相信片上系統將會日益普及，同時，本公司將可擴展於無線射頻識別技術(RFID)、手持式終端及無線抄錶系統等項目，而董事預期這些項目長遠發展潛力龐大。

董事相信，收購事項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及長期發展，與本公司現時的業務目標與策略一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董事委員會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事項之建議後所提出之意見，將於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所刊載。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上海商投及復旦大學現時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上海商投之權益乃透過復旦科技產業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7.76%之109,620,000股內資股。復旦大學之權益乃透過全資擁有之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7.29%之106,730,000股內資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定義，上海商投及復旦大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收購事項構成一項關連交易。由於收購事項的代價超出10,000,000港元或本公司的有形資產淨值的2.5%（以較高者為準），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收購事項須予披露、公佈及經獨立股東批准。上海商投及復旦大學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獨立股東於特別股東大會上作出任何表決，均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公佈有關投票之結果。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盡快向其股東寄發通函。該通函將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的其他資料、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以及就批准(其中包括)收購協議預計進行的交易(如有)而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釋義

在本公佈內，除另有說明外，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收購」	指	由本公司向復旦科技產業按代價人民幣15,300,000元（或約17,000,000港元），收購復控華龍的51%權益
「收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復旦科技產業就收購事宜於2008年4月2日簽訂之協議
「本公司」	指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責任公司，其H股於創業板上市
「完成」	指	完成收購協議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內資股，以人民幣認購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復旦科技產業」	指	上海復旦科技產業控股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責任公司，由上海商投持有其90%權益，其餘10%權益由復旦大學持有
「復旦大學」	指	上海復旦大學，其全資擁有之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一
「復控華龍」	指	上海復控華龍微系統技術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責任公司，由復旦科技產業全資擁有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市場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創業板證卷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強先生、郭立先生及陳寶瑛先生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財務顧問」	指	御泰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獲准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訂明之第6類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收購協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股東」	指	除上海商投外之股東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商投」	指	上海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責任公司，由上海市政府全資擁有
「特別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為股東召之特別股東大會，藉以批准(其中包括)收購協議預計進行的交易(如有)
「股東」	指	內資股及H股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有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蔣國興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零八年四月二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內，除另有指明外，1.00港元兌人民幣0.90元之滙率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代表任何金額已經或可能已經或將會按有關滙率換算。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程君俠女士及王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苓女士、何禮興先生及沈曉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永強先生、郭立先生及陳寶瑛先生。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後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刊登最少七天及於本公司網站 www.fmsh.com 刊登。